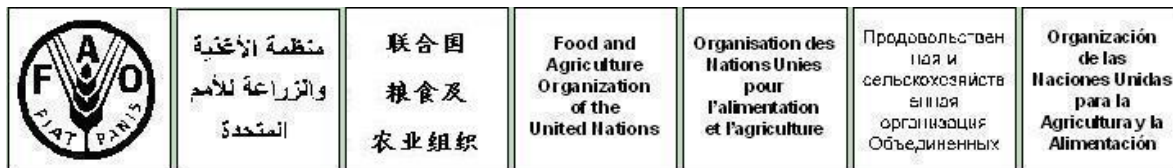


2011年4月



计划委员会

第一〇七届会议

2011年5月16-17日，罗马

对评价办公室章程的拟议修改

对本文件如有疑问，请联系：

法律及道德问题办公室

助理总干事/法律顾问

L. Williams 女士

电话：+39 06 5705-2311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A. 背景

1. 计划委员会在其第一〇六届会议上获悉，根据职工条例 301.9.5 规定，“职员在达到 62 岁之后不再继续直接提供服务，除非总干事在特殊情况下为了本组织的利益延长这一年龄限制”，现任评价办公室主任到 2011 年 9 月 30 日达到规定退休年龄。

2. 委员会：

“(a) 注意到现任主任将在四年固定任期结束前退休，正如粮农组织评价办公室章程中所预见的；

[... ...]

(e) 要求秘书处提出确保章程规定与职工条例 301.9.5 相一致的办法¹”

B. 对评价办公室章程的拟议修改

3. 评价办公室章程由 2010 年 5 月 17 日至 21 日在罗马举行的理事会第一三九届会议批准²。

4. 按照上述要求，为了提出确保评价办公室章程规定与职工条例 301.9.5 相一致的办法，可以考虑两个方案。第一个方案是，遵照职工条例 301.9.5，在四年任期期间达到退休年龄的人员将离职。第二个方案是，在评价办公室章程中作出明确规定，阐明评价办公室主任将完成四年任期，不要求在达到 62 岁时退休。但在这种情况下，不再连任一个任期。

5. 为了实施这些方案，建议对评价办公室章程修改如下：

6. 第一个方案

“42. 评价办公室主任的任命要遵循竞争程序。要由总干事和计划委员会的代表们以及其他联合国机构的评价专家们组成一个专家小组来审议该职位的职责范围及人选素质要求。将根据审议准备一份招聘公告并广为发布，并列出合格的候选人名单准备面试，适当注意职工条例 301.9.5 规定退休年龄为 62 岁。然后专家小组将对这些候选人进行审核并最终提出合适的人选，由总干事任命”。

¹ CL 141/8 第 19 段

² CL 139/REP 第 24 段

7. 第二个方案

“43. 评价办公室主任任期四年，只可连任一期（四年）。若评价办公室主任在四年固定任期结束前达到 62 岁，他/她将在该任期余下的时间继续提供服务，尽管有职工条例 301.9.5 规定。在这种情况下，该四年固定任期结束之后不再连任。评价办公室主任的连任事宜需要与计划委员会磋商。同样，总干事应在评价办公室主任任期结束之前与计划委员会进行磋商。评价办公室主任在任期届满或终止后一年之内不得再在粮农组织内部任职或担任顾问”。

C. 建议计划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8. 请计划委员会审议本文件，并提出适当意见和评论。
9. 特别请计划委员会建议上述评价办公室章程修改方案之一供理事会批准。